

# 东北师范大学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院发字〔2023〕18号

## 关于印发《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入学资格及前置学历复查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入学资格及前置学历复查办法》已经2023年4月27日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入学资格及前置学历复查办法

东北师范大学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

2023年7月7日

附件：

##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入学资格及前置学历复查办法**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 41 号令）和《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管理规定（试行）》要求，为确保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招生录取工作的严肃性、规范性，严防冒名顶替，保证新生学籍信息电子注册和毕业生学历信息电子注册的准确性，特制定本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新生入学 3 个月内，学校将按招生规定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学生应按学校要求如实提供本人的有效复查材料。复查合格者报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学籍注册，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由我校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教学点两级工作组负责。我校工作组由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主管院长担任组长，招生部、学生部相关负责人组成，负责监督和指导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教学点工作组由负责人和班主任组成，负责开展各自教学点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学生需要进

行前置学历复查的，由教学点班主任负责收集和提交相关材料，由我院学生部负责审核和上报省教育厅。

### 第三章 复查内容和程序

复查工作按照以下程序开展（可参看附件1）：

（一）新生录取后，由我院招生部门从省考试院下载学生录取数据和录取照片，上传到学习平台，作为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生信息自查的依据。

（二）教学点在学生报到缴费时收取每位新生的身份证、前置学历证书、前置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学籍照片等材料的扫描件，确认学生录取照片、身份证照片、学籍照片和本人完全一致后将上述资料按要求上传到学习平台。同时组织学生在学习平台上核对个人信息和资料，信息无误的由学生本人签字确认，信息有误的上报学校依据情况进行修改。信息不一致的须严格确认是否为冒名顶替，并将材料报送我校进一步审核。教学点初审结束后填写《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新生信息确认表》（附件2），并上报到我院学生部。

（三）我院学生部对学生各类信息和照片进行复审，并汇总学生报到缴费情况，把符合要求的学生信息数据上报到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进行学籍电子注册。对不符合要求的学生取消其入学资格。

（四）因不明原因、前置学历信息与现身份信息不一致、

前置学历为国外学历或港、澳、台学历未能通过学籍电子注册的学生，须提交证明材料由我校学生部审核后上报省教育厅进行线下注册学籍，具体要求可参看附件 3。无法通过前置学历复查的学生将取消入学资格。

（五）完成学籍电子注册后，学生登录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完成学籍信息自查，自查流程可参看附件 4。

#### 第四章 复查工作要求

教学点要高度重视，制定本教学点工作方案，明确工作办法和工作日程。实行工作人员一人复查、一人审核并签字确认的工作机制。严密组织，严格把关，认真核验新生的各项原始材料，确保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切实有效。

教学点须向学生公布我校、教学点两级工作组的联系人及办公电话，认真对待相关投诉，及时处理并报学校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组。

我校将本工作纳入对教学点的考核工作中，对在新生入学资格复查过程中未严格执行相关要求，或有协助学生弄虚作假的，将视情节严重情况作出相应处理。

附件：

1.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入学资格及前置学历复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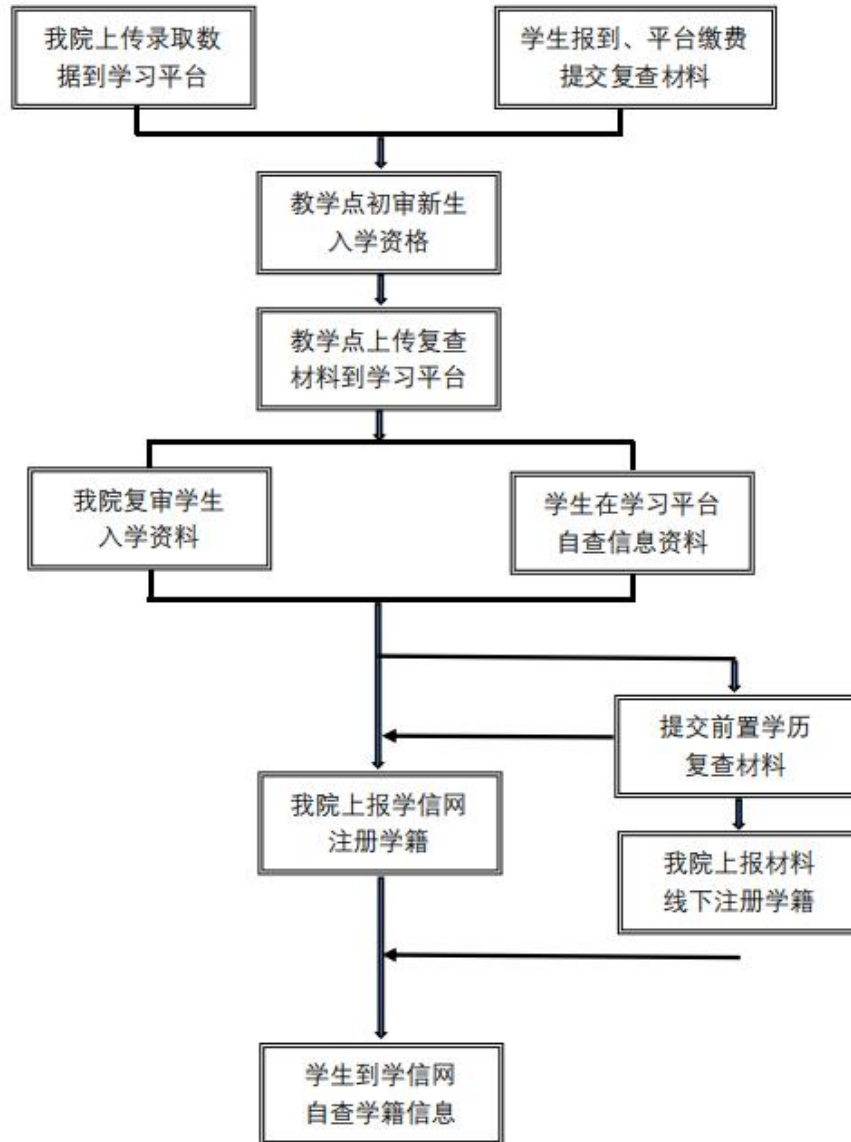
2.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新生信息确认表

3.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前置学历复查原因及提交材料要求

4. 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学籍自查操作流程

附件 1:

##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入学资格及前置学历复查流程



附件 2:

##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新生信息确认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平台信息 是否准确	照片是否 为本人	确认签字

(若表格数量不够可在后面自行添加)

本教学点已核对以上学生的照片和信息,确认报到学生与录取学生为同一人。

复查人:

审核人:

教学点负责人:

教学点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 **东北师范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前置学历复查原因及提交材料要求**

请根据我院反馈的前置学历复查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 **原因不明的。**需将在有效期内 PDF 格式的专科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不是学籍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的清晰扫描件发送至 229632359@qq.com 邮箱中。

2. **出生日期或身份证号码不一致的。**需由公安机关（专科学历用士兵证注册的需由部队机关）开具正规身份信息证明，证明中应有“二者为同一人”关键词，并有经办人签字和办公电话，然后将证明原件、身份证复印件、专科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认证报告）邮寄至我院进行复查。

3. **姓名不一致的。**需将公安机关证明原件或有曾用名的户口复印件与身份证复印件、专科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认证报告）邮寄至我院进行复查。

4. **国外学历或港、澳、台学历的。**需将身份证、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所做的学历认证报告扫描件上传到学习平台。平台资料已齐全的不需要再上传。

证明材料邮寄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5268 号, 东北师范大学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学生部房老师收, 电话 0431-85099600, 邮编 130024。



附件 4:

## 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学籍自查操作流程

1. 学生使用电脑并使用 IE 浏览器登录学信网：  
<http://www.chsi.com.cn/>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CHSI 教育部学历查询网站、教育部高校招生阳光工程指定网站、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报名和调剂指定网站

注册 | 登录 | English

首页 学籍查询 学历查询 学位查询 在线验证 出国教育背景信息服务 图像校对 学信档案 高考 研招 港澳台招生 征兵 就业

### 2023年 高考体检指南

教育部: 2022年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4655万, 毛入学率达到59.6%

2023年高考特殊类型招生: 保送生 艺术类 艺术团 体育类 运动队 | 高考体检指南

2023届全国高校本科毕业生专场招聘会 | 全国医药卫生行业春季招聘会

2023年研考国家线发布 教育部部署复试录取工作

聚焦新版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 | 多措并举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套号学历涉嫌违法 | 学信网招聘 | 新媒体矩阵 | 【新闻】 | 专题汇总

教育资讯 更多

- 关于做好2023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
- 华东师范大学以“四个强化”持续做好定点帮扶工作
- 教育部关于公布2023年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
- 花色增至63种 江西农大育出五彩斑斓油菜花
- 福建漳州: “就业夜市”让毕业生求职“零距离”
- 275所高校携手举办春季线上联合双选会

快速入口

- 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 来华留学生学籍学历管理平台 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
- 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 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库 毕业论文查重 电子成绩单验证
- 师范生管理信息系统 第二学士学位招生信息平台 安全家——职场安全早班车

学籍学历学位  
高等教育学籍/学历/学位信息查询、验证、认证

学籍查询 学籍验证  
学历查询 学历验证 学历认证

出国教育背景信息服务  
为学生出国留学提供国内教育背景调查信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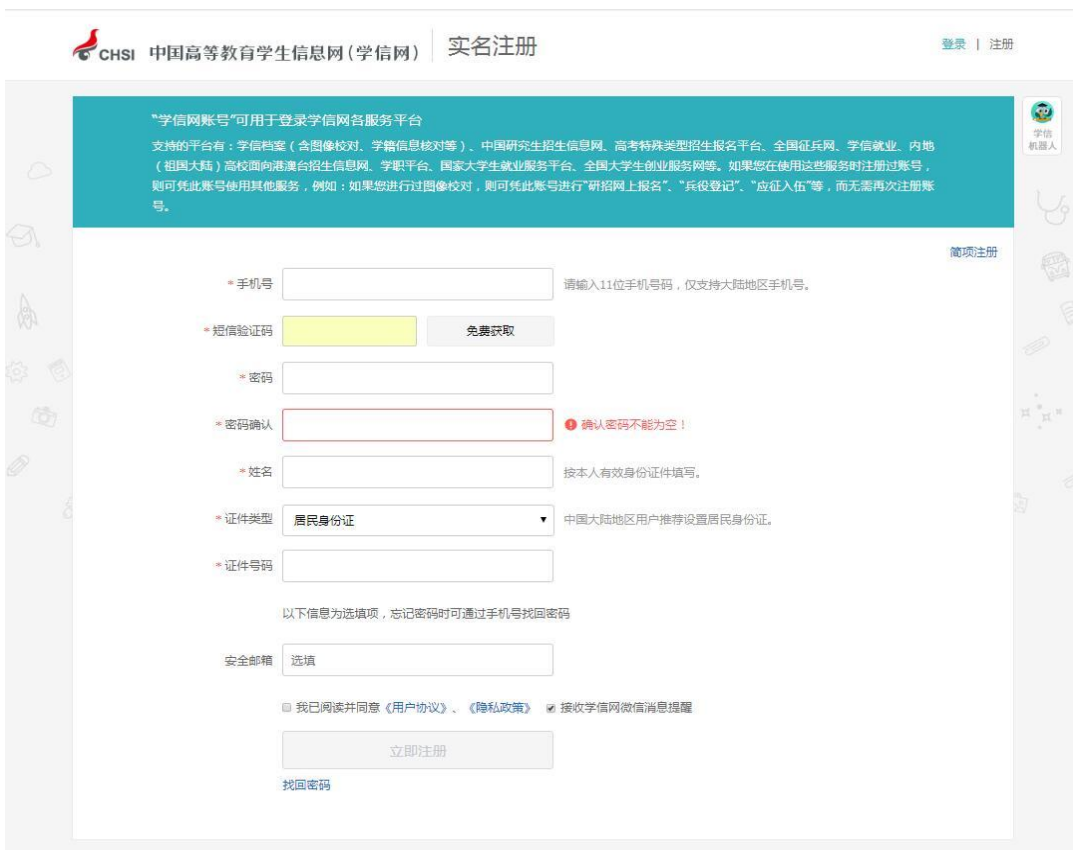
网上申请 进度查询  
报告查验 申请材料

学信档案  
高等教育学生信息档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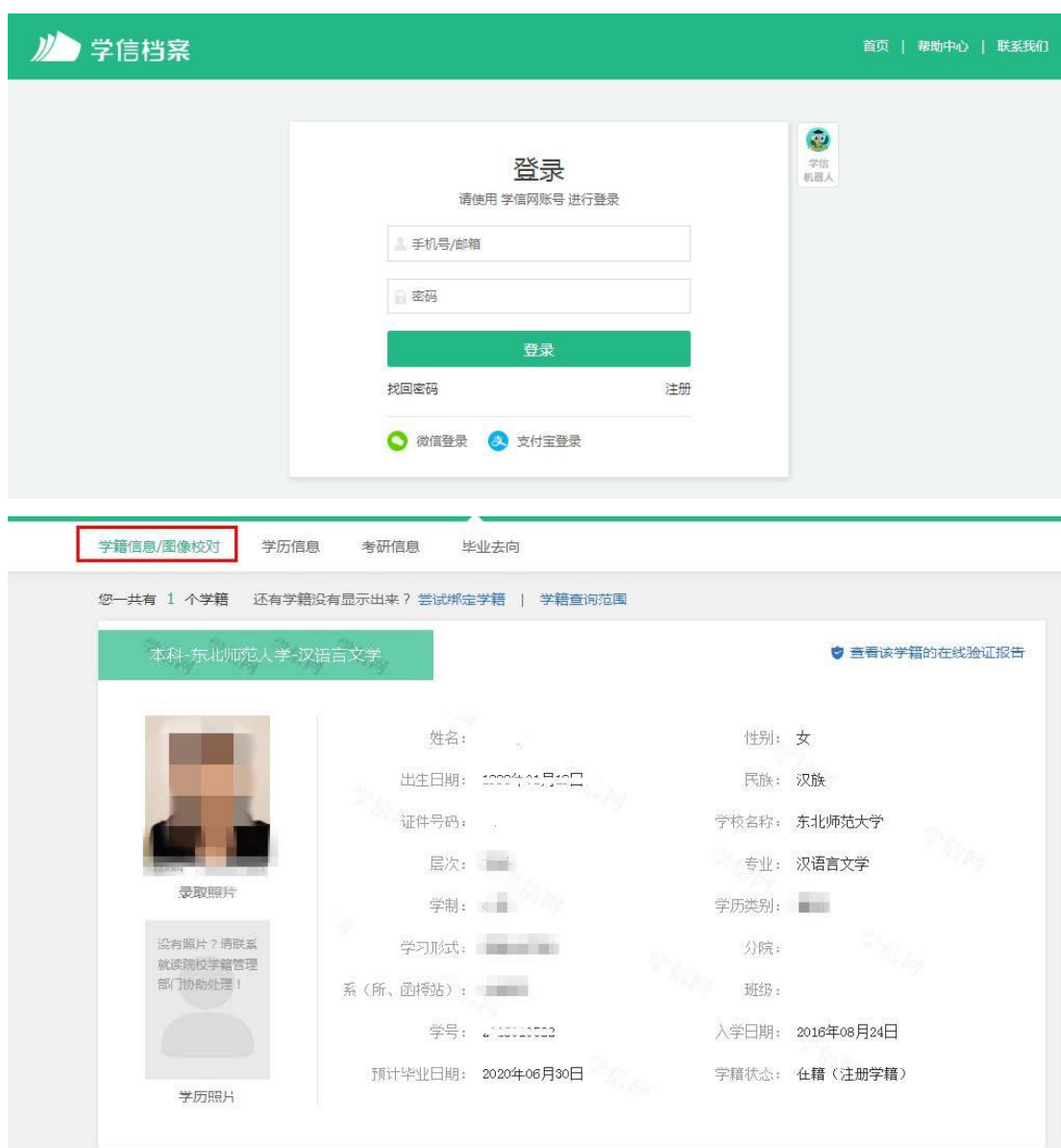
学籍信息 学位信息 图像校对  
学历信息 考研信息 出国报告发送



2. 实名注册个人信息。居民身份证号后“X”均为大写。请仔细核对证件号码，由于征兵报名、推免研究生报名、学历证书查询、考研报名、学历认证等操作均可能使用此账户，所以要牢记个人密保问题、绑定邮箱、绑定手机号等相关找回密码信息。



3. 使用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个人学信网账户，点击“学籍信息/图像校对”仔细核实个人学籍信息，完成学生学籍档案自查工作。



4. 如遇无法正常登陆或密码丢失等问题，请拨打学信网客服热线010-67410388 或联系客服邮箱 kefu@chsi.com。